

证券代码：300851

证券简称：交大思诺

公告编号：2020-007

##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交大思诺”）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528.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黄骅市交大思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骅思诺”）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本次以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712 号）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733,4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6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23,531,246.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90,671,246.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32,860,000.00 元。上述资金（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58,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20〕1-122 号”《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月)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1	列控产品升级及实验室建设项目	28,335.00	28,335.00	36	京昌经信委备(2019)12号	201911011400000209
2	列控产品及配套设备生产基地项目	16,528.00	16,528.00	36	黄经开投资备字(2019)2号	黄环表(2019)032号
3	公司信息化及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263.00	4,263.00	24	京昌经信委备(2019)11号	201911011400000210
4	西安分部项目	4,160.00	4,160.00	-	-	-
合计		<b>53,286.00</b>	<b>53,286.00</b>	-	-	-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款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 三、本次提供借款基本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列控产品及配套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黄骅思诺。为推进该募投项目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黄骅思诺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列控产品及配套设备生产基地项目”，总金额为人民币16,528.00万元。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展及资金需求，在上述借款金额范围内向黄骅思诺提供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三年，到期后，如双方均无异议，该款项可自动续期。期间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工作。

### 四、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	黄骅市交大思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2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徐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83MA0D3QB65R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北省沧州市黄骅市滕庄子乡工业园区韩国产业园

股东持股情况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黄骅思诺 100%股权
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黄骅思诺资产总额为 2,864.75 万元,净资产为 974.75 万元,净利润为-25.2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次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黄骅思诺提供借款,是基于募投项目“列控产品及配套设备生产基地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黄骅思诺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向其提供借款期间对其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具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可控。

### 六、本次提供借款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借款到位后,将存放于黄骅思诺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与黄骅思诺、保荐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 七、本次提供借款履行的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6,528.00 万元向子公司黄骅思诺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 (二) 监事会意见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黄骅思诺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

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黄骅思诺提供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本次借款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对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表示一致同意。

### （四）保荐机构意见

交大思诺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交大思诺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步实施，本次借款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交大思诺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

- 1、《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交大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3日